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 300--2004

## 水利风景区评价标准

The evaluation standard of water park

2004-04-20 发布

2004-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

## 前 言

为科学评价水利风景区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SL 1~2002)等标准规定，制定《水利风景区评价标准》。

本《标准》共 4 章 17 条和 1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有：

- 术语
- 评价内容
- 评价方法
- 评价计分细则

本标准全文推荐。

本标准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本标准主持机构：水利部综合事业局

本标准解释单位：水利部综合事业局

本标准主编单位：水利部水利风景区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本标准出版、发行单位：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晓华、吴秀荣、詹卫华、白静媛、董青

本标准审查会议技术负责人：何文垣、乔世珊

本标准体例格式审查人：窦以松

## 目 次

1 总 则.....	1
2 术 语.....	1
3 评 价 内 容.....	1
3.1 资 源 评 价 .....	1
3.2 环境保护质量评价.....	2
3.3 开发利用条件评价.....	2
3.4 管 理 评 价 .....	2
4 评 价 方 法.....	3
附录 A 水利风景区评价计分细则 .....	4
标准用词说明.....	6
条文说明.....	7

## 1 总 则

- 1.0.1 为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科学、合理利用水利风景资源，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规范水利风景区的建设、利用、保护和管理，科学评价水利风景区质量，制定本标准。
- 1.0.2 本标准适用于管理和保护范围明确、权属清楚、管理机构健全的水利风景区的评价。
- 1.0.3 本标准的引用标准主要包括以下标准：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 - 2002)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 - 85)
-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验收规范》(GB/T 15773~1995)
-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52~2000)
- 1.0.4 在水利风景区评价工作中，除应符合本标准要求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 2 术 语

### 2.0.1 水利风景区 water park

以水域(水体)或水利工程为依托，具有一定规模和质量的风景资源与环境条件，可以开展观光、娱乐、休闲、度假或科学、文化、教育活动的区域。

### 2.0.2 水利风景资源 water scenery resources

水域(水体)及相关联的岸地、岛屿、林草、建筑等能对人产生吸引力的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

## 3 评 价 内 容

### 3.1 风 景 资 源 评 价

3.1.1 风景资源评价应包括对水利风景区的水文景观、地文景观、天象景观、生物景观、工程景观、文化景观及其组合的评价。

3.1.2 各项景观评价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水文景观包括风景河道、漂流河段、湖泊(水库)、瀑布、泉、冰川等水文景象的种类、规模和观赏性；
- 2 地文景观应包括地质构造典型度和地形、地貌观赏性；
- 3 天象景观包括雪景、雨景、雾凇、朝晖、晚霞、云海、佛光、蜃景、极光等天象的种类及适游期；

- 4 生物景观包括自然生态、生物多样性和珍稀度；
- 5 工程景观包括主体工程规模、建筑艺术效果和工程代表性；
- 6 文化景观包括历史遗迹、纪念物，民俗风情、建筑风格及科学、文化教育馆（园）；
- 7 风景资源组合指景观资源组合度。

### 3.2 环境保护质量评价

3.2.1 环境保护质量评价应包括对水利风景区的水环境质量、水土保持质量和生态环境质量的评价。

3.2.2 各项质量评价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水环境质量包括水体、水质和污水处理；
- 2 水土保持质量包括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率和林草覆盖率；
- 3 生态环境质量包括自然生态完整性和生态环境保护度。

### 3.3 开发利用条件评价

3.3.1 开发利用条件评价应包括对水利风景区的区位条件、交通条件、基础设施、服务设施、游乐设施和环境容量的评价。

3.3.2 各项条件评价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区位条件包括地理位置、区域经济发展潜力和当地社会支持度；
- 2 交通条件包括区外交通、区内交通和停车场或码头设置；
- 3 基础设施包括水、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及运行情况；
- 4 服务设施包括导游设施、餐饮接待、购物设施、医疗救护及安全防护设施；
- 5 游乐设施包括设施种类及配套情况；
- 6 环境容量指景区的年容纳能力。

### 3.4 管理评价

3.4.1 管理评价应包括对水利风景区的景区规划、管理体系、资源管理、安全管理、卫生管理和服务管理的评价。

3.4.2 各项管理评价应包括如下内容：

- 1 景区规划包括《规划纲要》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实施情况；
- 2 管理体系包括管理机构、管理制度和人员职责；

- 3 资源管理包括水功能区划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4 安全管理包括工程和设备安全、游乐设施安全、安全标识设置、治安机构、消防、应急预案；
- 5 卫生管理包括食宿卫生、公厕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及垃圾处理；
- 6 服务管理包括服务项目、服务水平及投诉机构。

## 4 评价方法

4.0.1 水利风景区评价的赋分权重应以总分为 200 分计。各项评价内容赋分权值分别为：风景资源评价 80 分、环境保护质量评价 40 分、开发利用条件评价 40 分、管理评价 40 分。计分细则见附录 A。

4.0.2 总体评价分应按公式（4.0.2）计算：

$$\text{总体评价分} = \text{风景资源评价分} + \text{环境保护质量评价分} + \text{开发利用条件评价分} + \text{管理评价分} \quad (4.0.2)$$

4.0.3 总体评价分为不少于 150 分的风景区可评定为“国家水利风景区”、总体评价分为 120 分~149 分的风景区可评定为“省水利风景区”。

附录 A 水利风景区评价计分细则

表 A

评价项目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指标及分值
风景 资源 评价 (80分)	水文景观	20	种类	2种(含)以上5分,1种3分
			规模	规模大5分~4分,中等3分,规模小2分~1分
			观赏性	强10分~9分,较强8分~6分,一般5分~1分
	地文景观	10	地质构造典型度	高5分,较高4分~3分,一般2分~1分
			地形、地貌观赏性	强5分,较强4分~3分,一般2分~1分
	天象景观	10	种类	3种及3种以上6分,2种4分,1种2分
			适游期	高4分,较高3分~2分,一般1分
	生物景观	10	自然生态	体量大3分,较大2分,一般1分
			生物多样性	动植物种类多3分,较多2分,一般1分
			珍稀度	国家级及国家级以上保护物种4分,一般3分~1分
	工程景观	15	主体工程规模	大型4分~3分,中型2分,小型1分
			建筑艺术效果	观赏性强8分~7分,较强6分~4分,一般3分~1分
			工程代表性	世界性3分,全国性2分,省级1分
文化景观	10	历史遗迹、纪念物	价值高4分,较高3分,一般2分~1分	
		民俗风情、建筑风格	特色鲜明2分,一般1分	
		科学、文化教育馆(园)	文化品位、科学价值高4分,较高3分,一般2分~1分	
风景资源组合	5	景观资源组合度	烘托和谐5分~4分,一般3分~1分	
环境 保护 质量 评价 (40分)	水环境质量	15	水体	清澈、无杂物5分~4分,轻度混浊3分~1分
			水质	优于III类5分,III类4分,II类3分,V类1分
			污水处理	零排放5分,达标排放4分
	水土保持质量	15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率	95%以上7分,95%~90%6分,90%~80%5分,80%~70%4分
			林草覆盖率	林草面积占宜林宜草面积95%以上8分,95%~90%7分,90%~85%6分,85%~80%5分,80%~75%4分,75%~70%2分
生态环境质量	10	自然生态完整性	好5分,较好4分~3分,一般2分~1分	
		生态环境保护度	高5分,较高4分~3分,一般2分~1分	
开发 利用 条件 评价 (40分)	区位条件	5	地理位置	距依托城市或世界、国家级景点100km以内2分,100km及100km以远1分
			区域经济发展潜力	潜力大1分
			当地社会支持度	领导重视、群众支持2分~1分
	交通条件	10	区外交通	可进入性好4分,较好3分~2分,一般1分
区内交通			交通线路布局合理、通行便利2分~1分	

				使用环保交通工具 1 分	
				交通标识合理 1 分	
			停车场或码头设置	布局合理 2 分	
	基础设施	8		水、电、通讯等基础设施	配套 4 分~1 分
				运行情况	正常 4 分~1 分
	服务设施	10		导游设施	问询、介绍配套 2 分~1 分
				餐饮接待	星级以上水平 2 分
			购物设施	布局合理 2 分	
			医疗救护	设置合理 2 分	
			安全防护设施	齐全有效 2 分	
游乐设施	3		设施种类及配套	种类齐全配套 3 分~1 分	
环境容量	4		年容纳能力	10 万人次及 10 万人次以上 4 分~3 分, 10 万~5 万人次 2 分, 5 万~1 万人次 1 分	
管理 评价 (40 分)	景区规划	4	《规划纲要》	科学、合理 2 分~1 分	
				实施情况 2 分~0 分	
	管理体系	8		管理机构	健全 2 分
				管理制度	完备 3 分
				人员职责	明确、落实 3 分
	资源管理	8		水功能区划	明确、合理 4 分~1 分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科学、有效 4 分~1 分
	安全管理	8		工程和设备安全	达标 2 分
				游乐设施安全	达标 2 分
				安全标识设置	合理、醒目 1 分
				治安机构	健全 1 分
				消防	达标 1 分
				应急预案	科学、有效 1 分
	卫生管理	6		食宿卫生	符合规定要求 1 分
				公厕卫生	设置合理 1 分
					干净、无异味 1 分
				公共场所卫生	整洁 1 分
				垃圾处理	垃圾箱布局合理 1 分
	垃圾日产日清 1 分				
	服务管理	6		服务项目	配套 2 分~1 分
服务水平				优良 2 分~1 分	
投诉机构				处理及时 2 分	

## 标准用词说明

执行本标准时，标准用词应遵守下表规定。

标准用词说明

标准用词	在特殊情况下的等效表述	要求严格程度
应	有必要、要求、要、只有……才允许	要求
不应	不允许、不许可、不要	
宜	推荐、建议	推荐
不宜	不推荐、不建议	
可	允许、许可、准许	允许
不必	不需要、不要求	

# 水利风景区评价标准

SL 300--2004

条 文 说 明

## 目 次

1 总 则.....	9
2 术 语.....	9
3 评 价 内 容.....	9
3.1 资 源 评 价 .....	9
3.2 环境保护质量评价.....	11
3.3 开发利用条件评价.....	11
3.4 管 理 评 价 .....	12
4 评 价 方 法.....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1 总 则

1.0.1 本条是制定本标准的宗旨。

做好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的，是加强水生态环境建设，有效保护水资源，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重要措施，是科学的发展观在水利工作中的具体体现，是现代水利、可持续发展水利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加强水利风景区的建设与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价体系，特制定水利风景区的评价标准。

1.0.2 明确了本标准的适用范围。本标准适用于对我国不同地区凡具有明确的管理和保护范围、权属清楚、管理机构健全、水资源保护措施落实、水工程运行安全正常的水利风景区的评价。

1.0.3 水利风景区的建设与管理涉及到水环境、水土保持及卫生安全等多方面的内容，并与风景资源的保护相关。在制定本标准时，参考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 - 200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 - 85)、《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验收规范》(GB/T 15773-1995)、《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52-2000)。当上述标准和规范被修订时，应使用其最新版本。

## 2 术 语

2.0.1 准确定义水利风景区是评价水利风景区的基础。水利风景区的定义既要体现内涵，界定外延，符合规范，又要突出水利特色。因此，定义水利风景区为以水域(水体)或水利工程(如水库、灌区、河道、堤防、泵站、排灌站、水利枢纽及河湖治理等)为依托，具有一定规模和质量的风景资源，在保证水利工程功能(如防汛、灌溉、供水、发电等)正常发挥前提下，配置以必要的基础设施和适当的人文景观，可供开展观光、娱乐、休闲、度假或科学、文化、教育活动的区域。

## 3 评 价 内 容

水利风景区的总体评价主要包括风景资源评价、环境保护质量评价、开发利用条件评价和管理评价。为了体现水利风景区的特点，表明水利风景资源为水利风景区的主要影响因素，故在总体评价中风景资源评价所占比重较大。同时，为了促进水利风景区的可持续发展，对环境保护和管理也给予了适当的强调。

### 3.1 风 景 资 源 评 价

3.1.1 风景资源的价值和丰富程度是水利风景区的主要影响因素，因此，风景资源被作为首要因素列入水利风景区评价体系。一般地，风景资源由自然风景资源和人文风景资源组成。

在水利风景区这个特定区域里，自然风景资源主要表现为水文景观、地文景观、天象景观和生物景观，人文风景资源主要表现为工程景观和文化景观。对以上各种风景资源的评价加上对各景观的组合效果的评价，就基本上概括了对一个水利风景区风景资源的评价。

3.1.2 各项景观所评价的内容如下：

1 水是水利风景区的特色因素，水文景观也当然是水利风景区最为重要的评价因子，它包括风景河道、漂流河段、湖泊（水库）、瀑布、泉、冰川及其它水文景象。此项主要评价景区中拥有水文景象的种类、水文景象的规模和观赏性。评价中，规模可以用水面面积、流量等来衡量。

2 地文景观包括具有美感的地形、地貌和典型的地质构造。地形、地貌如山、地、滩、岛屿等，典型的地质构造如地层剖面、生物化石、像形山石、熔岩、洞穴等。

3 天象景观包括雪景、雨景、雾凇、朝晖、晚霞、云海、佛光、蜃景、极光等。具体某一天象而言，越稀奇、适游期越长，评价分值相应越高；

4 生物景观包括各种自然或人工种植的林、草、花、木，野生或人工养殖的动物及其它可观赏性生物。自然生态主要考察动植物的数量，即考察某一种类的动植物数量是否足以形成较好的观赏性；生物多样性主要考察水生物、动植物种群结构；珍稀度主要从某一物种所具有的保护级别来考察。

5 工程景观主要从主体工程规模、建筑艺术效果和工程代表性来考察：

1) 主体工程规模：规模大、气势宏伟的水利工程是水利风景区的靓点之一。考虑到水利工程所产生的气势通常与工程规模的大小直接相关，因而参照 SL 252~2000《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对主要水利工程（包括水电站、水库、水闸、灌区、泵站）进行等级划分、评价；对其他水利工程则按投资额划分其规模，总投资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为大中型，其余为小型。

2) 建筑艺术效果即工程外观所具有的美感。设此项意在说明水利工程建设不仅要以保证工程的正常功能为前提，也要注重外观美感，不仅要表现出建筑结构的艺术魅力，还应能使其格局、色调与周围自然环境相协调，从而使工程成为一件赏心悦目的生态型“精品”工程。

3) 工程代表性：一个水利工程，在一定范围内的代表性越强，对参观者的吸引力也就越大。

6 文化景观：对历史遗迹、纪念物，主要从其种类的多少以及价值的高低来考察；对民俗风情、建筑风格，主要从其文化内涵、与环境的和谐程度来考察；对科学、文化教育馆

(园), 主要从其文化品位及科学价值的高低来考察。

7 此款主要考察各景观所形成的风景资源间的相互组合效果, 各景观是否相互烘托, 是否和谐、优美, 是否组合形成独特的风格。

### 3.2 环境保护质量评价

3.2.2 各项质量评价内容如下:

1 水环境质量评价主要考察水体、水质及污水处理情况。水体要求洁净、清澈, 无杂物, 能见度好; 水质要求依据 GB 3838 - 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考察, 考虑到水利风景区的特殊性, 对水质的要求更高; 同样, 对工业污染源和生活污水的集中处理要求也较严, 必须达标。

2 根据 GB/T 15773-1995《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验收规范》中的验收评价标准规定, 一般治理小流域, 都应达到二级标准, 达不到的为不合格。水利风景区中水土保持质量的评定也采用此项指标, 通过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率及林草覆盖率(指的是林草面积占宜林宜草面积的比率)两项指标来细化进行考察。

3 水利风景资源的基础功能是生态功能, 保护和培育水生态环境, 改善和保护区域自然生态系统, 是水利风景区建设和管理的主要特征。生态环境质量旨在考察景区内生态环境是否遭到破坏, 即自然生态资源是否保持完整, 原来的形态与结构是否发生了变化, 是否具有较强的观赏性。

### 3.3 开发利用条件评价

3.3.2 各项条件评价内容如下:

1 区位条件的评价主要从地理位置、区域经济发展潜力和当地社会支持度来考察。地理位置是指与城镇或者与周边世界级、国家级景区(点)距离的远近, 它直接影响着景区的客源市场开发; 区域经济发展潜力决定着景区的发展前景, 一般地, 经济越发达, 人们对生存环境的要求就越高, 相应地会促进水利风景区的发展; 当地社会支持度是指当地领导与群众对待水利风景区的态度和支持力度, 水利风景区的生存和发展与此密切相关。

2 交通是水利风景区开发、利用及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的因素, 对交通条件的考察主要从区外交通、区内交通和停车场或码头设置几方面进行。区外交通考察的是景区的可进入性,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直达为可进入性好, 二级公路直达或有交通专线(站点)为中等; 区内交通的评价主要考察交通线路的布局及通行便利情况, 具体考察陆路是否硬化、平整、便利, 水路是否顺畅安全, 是否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交通工具以及交通标识的布局是否合理; 景区中必须设置一定的停车场或专用码头, 且布局合理, 方便游人。

3 基础设施主要考察水、电、通信等基础设施是否配套齐全，是否正常安全运行。

4 水利风景区要满足游人的吃、住、行、游、购、娱的需求。服务设施主要从导游设施、餐饮接待设施、购物设施、医疗救护设施、安全防护设施几方面进行考察。导游设施指问询、导游、解说、介绍等设施；餐饮接待设施指能满足一般游人需要的餐饮、接待服务设施；购物设施主要考察购物场所布局是否合理；医疗救护意在考察医疗救护设置是否合理；安全防护设施主要考察景区中安全护栏、护网等设置是否合理、安全有效。

5 为了吸引游人，融教育、健身、趣味于一体，景区内应具有一定的游乐设施，在评价中，主要考察项目种类，以及配套是否合理。

6 环境容量考察水利风景区年容纳能力的大小，由水利风景区环境承载能力、服务接待能力等决定，反映着水利风景区的规模。

### 3.4 管 理 评 价

3.4.1 对于一个具体景区来说，资源、条件只是基础，关键还在于管理，管理制度的完善与否、管理水平的高低，直接决定着水利风景区的质量和形象，影响着水利风景区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在水利风景区评价中，对管理评价给予了充分的重视。

3.4.2 各项管理评价内容如下：

1 水利风景区的规划应先提出《规划纲要》。《规划纲要》其主要内容应包括：水利风景资源调查评价、水利风景区的发展目标和范围、水利风景区的功能结构和空间布局、水利风景区的环境承载能力分析、水利风景区效益分析、有关专项规划等。

2 严格、有效的管理需要科学、健全的管理体系来保证。因此，管理体系评价中设置了对管理机构健全、明职责分工确、管理制度完善的考察。

3 资源管理旨在考察水利风景区内有水功能区划是否明确、合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是否科学、有效。

4 确保水利工程的正常安全运行和游人安全是水利风景区正常运行的基础。为此，景区运行首先要服从工程、设备安全要求，游乐设施要有安全许可证，并且定期维护，治安机构要健全，消防设施要齐备，安全职责要落实到人，安全标识系统要设置醒目、合理，应急预案措施要可行有效。

5 食宿卫生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饮用水要根据 GB 5749 - 85 的相关指标确定；厕所设置要合理，厕所内干净、无异味；公共场所要整洁、干净；垃圾箱布局合理，垃圾处理及时，日产日清。

6 服务项目是否配套，服务人员是否培训上岗，服务态度、水平是否优良，是否设有

投诉监督服务等，都属服务管理范围。